|  |
| --- |
| **关于办理《在读证明（上海出入境管理局用）》流程变更的通知** |
| 各位同学：经与校长办公室协商沟通，为简化学生办事流程，现在学生到上海出入境管理局办理护照所需的在读证明办理流程变更如下：1.       到自助打印机打印盖有教务处电子红章的《在读证明（上海出入境管理局用）》；2.       到校长办公室（逸夫楼112）盖“同济大学”印章。说明：自助打印系统已于7月25日正式对本科生开放，开放至今，已陆续有不少本科同学使用该系统打印相关报表了；前几日打印的《在读证明（上海出入境管理局用）》没有开放打印教务处电子红章，仍然要按原流程办理。 |
| 发 送 人:教务处         |
| 发送日期:2017-07-27  |